

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



一、基本情况

(一) 项目概况

出口信用保险是国际通行的、符合世贸规则的贸易促进手段,对稳外贸稳外资发挥了重要作用。充分发挥出口信用保险风险保障和融资增信作用,为外贸企业提供更有针对性的风险保障,帮助外贸企业增强抗风险能力,稳定发展信心。

根据年初预算安排和市商务局《关于申请拨付 2022 年第一批市级出口信用保险专项资金的函》(唐商字〔2022〕37 号),唐山市财政局《关于下达 2022 年市级出口信用保险专项资金(第一批)的通知》(唐财建〔2022〕151 号),下达开平区 2022 年市级出口信用保专项资金 13.1 万元。

(二) 项目绩效目标

根据关于下达 2022 年市级出口信用保险专项资金(第一批)的通知》(唐财建〔2022〕151 号)文件要求,确保专款专用,加强资金管理,使资金得到合理的利用,为我区外贸企业发展增亮添彩。

二、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

(一) 绩效评价目的、对象和范围

强化项目支出责任,进一步规范和加强出口信用保险专项资金管理,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,为下一年度的资金预算提供参考依据。

（二）绩效评价原则

本次绩效自评遵循四个原则：一是坚持科学规范原则，二是坚持客观公正原则，三是坚持实事求是原则，四是坚持绩效相关原则，对项目实施管理过程及结果进行客观评价。

（三）绩效评价工作过程

我局按照区绩效评价规程要求，第一阶段为前期准备：由我局财务室牵头，组织有关业务科室制定了详细的工作方案，明确科室责任，确定评价指标细则；第二阶段为科室自评：根据上一阶段任务布置，各科室按照要求展开自评工作，并将评价结果报财务室；第三阶段为定性终评，并出具评价报告：财务室在科室自评的基础上，查阅相关文件资料和财务凭证，对收集资料进行定量定性分析，综合评议后形成评价结论，出具绩效评价报告。

三、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

我局积极组织实施了 2022 年度市级出口信用保险专项资金项目，建立了专项资金、项目管理制度，规范了实施程序，资金不存在虚列支出、截留、挤占、挪用、超标准发放、超预算等情况，较好地完成了工作目标，未存在明显问题。

按照产出指标、效益指标、满意度指标等方面进行的总体评价，2022 年市级出口信用保险专项资金（第一批）区级项目绩效自评结论为合格。

四、绩效评价指标分析

（一）项目决策情况。根据唐山市财政局根据关于下达

2022年市级出口信用保险专项资金（第一批）的通知》（唐财建〔2022〕151号）文件要求，项目决策依据充分，符合评价标准。

（二）项目过程情况。我局积极组织符合条件企业申报，做好政策解读和初审材料的工作，让企业及时、有效申报项目，所有申报项目材料均上报上级相关部门。共有六家企业获跨境电子商务发展专项资金13.1万元，目前，13.1万元已拨付企业。

（三）项目产出情况。年初设定的产出指标均合格。

（四）项目效益情况。目前资金已经拨付企业，积极落实“稳外贸”政策补助，降低企业出口成本，帮助企业渡过难关。

五、主要经验及做法、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

加强预算绩效管理。进一步加强出口信用保险专项资金管理，减少预算资金使用的随意性，提高预算资金使用效率，确保专款专用。并对绩效管理实行过程中出现的新情况、新问题及时分析、调整并改进。虽然我局较好地完成了工作目标，专项资金尚已拨付到企业，但仍存在项目预算执行进度较慢的问题。

六、有关建议

应合理安排项目专项资金的拨付时间，推进加快预算执行进度，及时将财政资金落实到项目上，提高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益，切实发挥资金使用绩效和政策效应。

七、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

无。